《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编制说明

标 准 名 称：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

项 目 编 号：DB63JH-080-2023

制、修订类型：制 定

主要起草单位：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协 作 单 位：青海恒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归 口 单 位：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起 草 时 间：2022 年 2 月 ---2023 年 6 月

《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地方标准编制说明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2023 年 3 月，由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申请地方标准的立项，根据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的《2023 年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批准《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地方标准的制定(项 目编号:DB63JH-080-2023)。

（二）起草单位、协作单位

起草单位：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协作单位：青海恒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三）主要起草人

姓 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任务分工
任天舒	男	高级工程师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主持制定该地方标准
曹生宁	男	院 长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的审核
常 青	男	工程师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邓亚华	男	工程师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井发虎	男	工程师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吕鸿刚	男	工程师	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景文东	男	工程师	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白小平	男	工程师	青海恒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负责该地方标准部分内容的编写

二、制定（修订）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制定本标准旨在为锅炉使用单位和维护保养单位在锅炉房安全管理方面提供技术支撑,补齐我省锅炉房安全管理混乱、技术薄弱的短板，为使用单位在建立锅炉房各项管理制度和规范检查记录等方面提供技术指导，推动记录标准化，对行业主管部门加强监管、确保安全提供数据支持，为下一步提升锅炉能效、推动节能环保工作打下坚实的基础。长期以来，各使用单位对锅炉房安全管理的重视程度不够、认识不足，造成了当前制定制度工作变成了被动应付主管部门检查能否过关的局面，缺乏主动性，关注点变成了有没有制度，而对制度本身是否适合自身实际缺少考虑。在各项管理记录的填写方面随意性很大，缺表格、缺项目、缺指标的现象时有发生。通过制定并实施该项地标，将在很大程度上解决使用单位管理上的难点问题，对在用工业锅炉安全运行具有重大意义。

全省目前在用工业锅炉总计约 4100 台左右，广泛服务于工业生产和民用等领域，多年来由于管理水平不一，很多锅炉发生了事故和故障，有些锅炉存在年年修、修修停停的状态，有些新装锅炉其至运行了一年就出现各类故障，给人民群众的日常生活带来了许多不便，归根结底是因为缺乏有效的管理造成的。适合且具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准确真实有效的各项记录是分析事故和故障原因，预防并避免同类问题再出现、保证锅炉安全有效运行重要手段。从多年来的锅炉定期检验报告提出的问题来看，制

度不完善、记录项目缺失等是老问题，但由于缺乏相关的技术规范作为依据，导致各单位对此不知如何整改，照搬照抄、东拼西凑成了常态，问题始终未能得到有效整改为此，省特检院本着为民服务、为主管部门负责、为用户负责、更为自己负责的态度计划制定此项地标，以守住全省在用工业锅炉安全底线。

三、主要起草过程

（一）成立起草小组（2022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为高质量完成该标准制定工作，在该标准立 项前我院已成立了起草组，并按照项目要求，明确了任务分工、 确定了工作重点和时间进度。

（二）开展调查研究（2022 年 4 月-11 月）

2022 年 4 月至 2022 年 11 月，起草组先是组织锅炉检验人员对省内的锅炉房管理现状进行讨论研究,然后结合锅炉内、外部检验多次向各工业锅炉使用单位征集关于该地标草案的意见建议,找出了许多我省锅炉房在管理制度和记录建立上存在的不足及亟需解决的问题,在开展调查研究的同时推进标准草案的起草工作。

（三）完善工作组讨论稿（2022 年 11 月-2023 年 01 月）

在前期各项准备工作扎实开展的基础上，编制小组于 2022 年形成了《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初稿)，后期又数易其稿、逐条研究、反复修改，充分征求有关专家学者意见建议，不断完善工作组讨论稿。

（四）广泛征求意见，整理规范征求意见稿（2023 年 2 月-6 月）

2023 年 2 月至6 月，编制小组以工业锅炉制造单位、 检验机构、使用单位为重点，集中组织开展意见征求研讨会 2 次，收集到意见建议 8 条，采纳或部分采纳了其中的部分意见建议，并最终完成《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征求意见稿。

（五）行业主管部门预审

2023 年 6 月至 9 月，编制小组将该地方标准送主管部门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局进行预审，预审结论符合要求。

四、制定（修订）标准的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制定原则

本标准的整个起草过程遵循“科学性、合理性、先进性、实用性、普遍性”原则。对标准从全面性、简便性、可操作性等方面进行了综合考虑，确保标准发布实施后能够得到有效应用。

（二）制定依据 本《规范》主要引用的以下规范：

TSG 08-2017 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

GB/T 2900.48-2008 电工名词术语 锅炉

行业标准多以锅炉及其附属设备的管理为重点，对锅炉房制度和记录仅提要求，缺少指导，尤其在安全记录表格方面的内容更是没有统一规范，造成当前我省各锅炉房在记录表格上存在很多问题，该标准旨在规范锅炉房制度和记录，并提出了一些基本

要求，也给出了表格的推荐样式，有利于各使用单位提升制度和记录的管理水平，对行业标准体系起到进一步完善的作用。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

《规范》共包含 7 个章节、9 个附录。主要从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以及基本要求，主要内容简介如下：

第 1 章为范围，适用于在用工业锅炉房安全管理和安全管理记录的编制与基本要求，范围为在用工业锅炉房。

第 2 章为规范性引用文件，列举了本规范所引用的法律法规文件。

第 3 章为术语和定义，考虑到本规范在后期的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对某些术语的理解产生分歧，故对本规范中所提及的术语专门进行了说明。

第 4 章为基本要求，对锅炉房需要建立的安全管理制度和记录做出了规定，并在标准中明确了该规定为基本要求，各使用单位至少应建立规范中要求的内容，可根据各单位实际增加相关制度和记录。

第5章为岗位职责，该章节在岗位设置规定上综合考虑了TSG 08-2017《特种设备使用管理规则》与《特种设备使用单位落实使用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2023年4月4日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74号)对于锅炉房人员配置上的最新要求，与国家规范相关要求保持一致。

第 6 章为管理制度专项要求，分别对锅炉房需要建立的八项

管理制度进行了规定，在以往的检查、检验中经常发现使用单位在制定锅炉房安全制度时存在制度与实际不符，该有的内容缺失等现象，特制定本条款，旨在解决管理制度制定的随意性。

第 7 章为管理记录专项要求，分别对锅炉房需要建立的九项管理记录进行了规定，在以往的检查、检验中经常发现管理记录存在签字人员不明确、签字缺失等现象，为此在该条款中对签字人进行了规定。

附录 A-I 分别给出了锅炉房相关管理记录表格的样式，样式按照锅炉类型、燃烧方式进行分类，基本包含了在用工业锅炉房的所有种类，旨在解决目前存在的记录表格缺失、表格项目缺失、适用性不强、内容与现行标准不一致等问题。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本《规范》主要征求了 8 家单位的意见，这些单位包括行业主管部门、检验检测机构、生产单位、使用单位，锅炉类型主要包括燃煤锅炉、燃气锅炉、电加热锅炉，涵盖蒸汽锅炉和热水锅炉，所选择的使用单位具有一定的代表性，包括集中供热单位和小型供热企业。在充分收集意见的基础上，编制组和意见单位进行了充分沟通，采纳并修改 7 条意见，未采纳 1 条，并将修改后的稿件报行业主管部门进行了预审，汇报了收集到意见的修改情况，经预审符合要求，并以附件形式附预审意见汇总表。（见附件）

七、贯彻实施标准的要求、措施等建议

为有利于本标准的贯彻实施，促进林地分类标准的有效实施和后 续工程建设标准化和规范化，提出以下建议：

（一）通过组织举办专门的培训班，有针对性地培训标准使用人 员，提高标准使用效果。

（二）通过标准的实施，及时总结经验，全面完善标准相关条款。

（三）青海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局及省内行业主管部门对标准的实施情况进行检查，发现问题及时反馈，确保本标准的贯彻实施。

《锅炉房安全管理规范（工业锅炉）》标准起草小组

二零二三年九月七日

附件：

预审意见汇总处理表

负责起草单位：青海省特种设备检验检测院、中国特种设备检测研究院、青海恒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序号	标准条款	意见内容	提出意见专家	处理意见和理由
1	A.1	锅炉运行记录过于复杂、繁琐， 填写不方便，建议精简。	西宁城达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采纳并修改
2	B.1	交接班记录中缺少各类记录填 写和签字情况的项目。	青海省三江青垦大厦有限责任公司	采纳并修改
3	D.1	缺少燃煤锅炉的维护保养的内容 。	门源县浩门集中供热有限责任公司	采纳并修改
4	E.1	增加故障与事故的解决时间。	青海公宝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采纳并修改
5	F.1	锅炉节能记录中缺少排烟温度， 应增加该项目。	青海恒业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采纳并修改
6	附录 G	热水锅炉运行时可能同时存在 锅内、锅外水处理的情况，建议将锅内和锅外水水质化验记录合并。	青海省人民医院	采纳并修改
7	附录 I	月度检查记录中增加检查锅炉 相关人员证件和检验报告是否 在有限期内的内容。	玛沁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采纳并修改
8	4.1	在规范中列出锅炉房管理制度 及操作规程的具体内容。	青海威斯特铜业有限责任公司玛沁酒店分公司	未采纳，在规范中提出总体要求即可，使用单位应根据本单位管理及锅炉具体情况制定符合实际的制度和规程。